

2017 年度
东城区房屋征收
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基本情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九、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四、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说明.....	16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7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8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18
第四部分 2017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19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
二、“房屋征收基准价格体系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为东城区政府直属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根据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的委托，承担房屋征收与补偿具体实施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17 年部门决算构成单位为：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1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1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44.10	98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六、其他收入	7		1.3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63	0.9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843.47	978.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844.10	987.42	本年支出合计	54	844.10	979.8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0.6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24.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31.67
	28				57		
总计	29	844.10	1,012.08	总计	58	844.10	1,01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2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87.42	986.04					1.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91	0.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1	0.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6.51	985.13					1.3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86.51	985.13					1.38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986.51	985.13					1.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3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1	2	3	4	5	6
			合计	979.80	823.51	156.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91	0.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1	0.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78.89	822.60	156.2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8.89	822.60	156.2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978.89	822.60	156.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4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4.10	98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63	0.63		0.91	0.9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43.47	843.47		978.12	978.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844.10	986.04	本年支出合计	55	844.10	844.10		979.03	979.03	
	25				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24.6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31.67	31.6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24.66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59						
	29				60						
总计	30	844.10	1,010.70	总计	61	844.10	844.10		1,010.70	1,01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公开05表

项				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979.03	822.74	156.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91	0.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1	0.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78.12	821.83	156.2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8.12	821.83	156.2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978.12	821.83	156.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017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6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财政拨款		
类	科目名称	序号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款		822.74	822.74	
工资福利支出	小计	1	626.11	626.11	
	基本工资	2	98.89	98.89	
	津贴补贴	3	369.72	369.72	
	奖金	4	8.72	8.72	
	社会保障缴费	5	54.72	54.72	
	伙食补助费	6			
	绩效工资	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	54.58	54.58	
	职业年金缴费	9	21.83	21.8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	17.65	17.65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11	76.29	76.29	
	办公费	12	1.57	1.57	
	印刷费	13			
	咨询费	14			
	手续费	15	0.51	0.51	
	水费	16	0.54	0.54	
	电费	17	6.22	6.22	
	邮电费	18	1.27	1.27	
	取暖费	19	5.58	5.58	
	物业管理费	20			
	差旅费	21	0.06	0.06	
	因公出国(境)费用	22	5.14	5.14	
	维修(护)费	23	0.81	0.81	
	租赁费	24			
	会议费	25			
	培训费	26			
	公务接待费	27			
	专用材料费	28			
	被装购置费	29			
	专用燃料费	30			
	劳务费	31			
	委托业务费	32	10.60	10.60	
	工会经费	33	6.84	6.84	
	福利费	34	6.94	6.9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0.39	0.39	
	其他交通费用	36	24.81	24.81	
	税金及附加费用	3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5.01	5.0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39	117.89	117.89	
	离休费	40			
	退休费	41	0.83	0.83	
	退职(役)费	42			
	抚恤金	43			
	生活补助	44			
	救济费	45			
	医疗费	46	0.72	0.72	
	助学金	47			
	奖励金	48			
	生产补贴	49			
	住房公积金	50	45.66	45.66	
	提租补贴	51			
	购房补贴	52	57.12	57.12	
	采暖补贴	53	6.56	6.56	
	物业服务补贴	54	6.92	6.9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	0.08	0.08	
其他资本性支出	小计	56	2.45	2.45	
	房屋建筑物购建	57			
	办公设备购置	58	2.45	2.45	
	专用设备购置	59			
	基础设施建设	60			
	大型修缮	6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2			
	公务用车购置	63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64			
	其他资本性支出	65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小计	66			
	企业政策性补贴	67			
	事业单位补贴	68			
债务利息支出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69			
	小计	70			
	国内债务付息	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7年度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公开07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17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8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7年预算数	1.90			1.90		1.90
2017年决算数	5.53	5.14		0.39		0.39

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反映本部门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和使用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实际支出数（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17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公开09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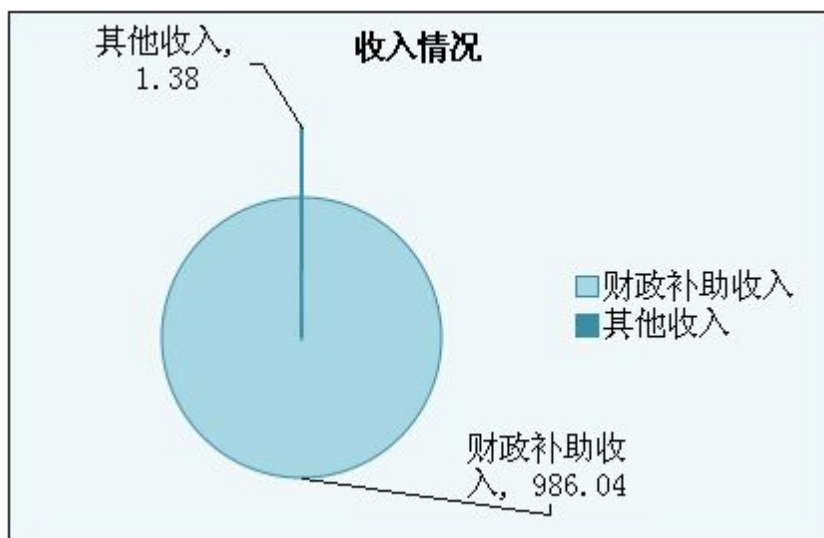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项			目	支出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	1	2	3	4
				次	合计			
					156.29	156.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29	156.2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6.29	156.29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120109			房屋征收基准价格体系项目	25.00	25.00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120109			中心租用办公楼及物业服务	42.10	42.10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120109			法律顾问及审计服务	60.00	60.00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120109			办公楼局部装修及食堂屋顶防水改造质保金	1.15	1.15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120109			中心办公楼外立面维修	28.04	28.04		

第三部分 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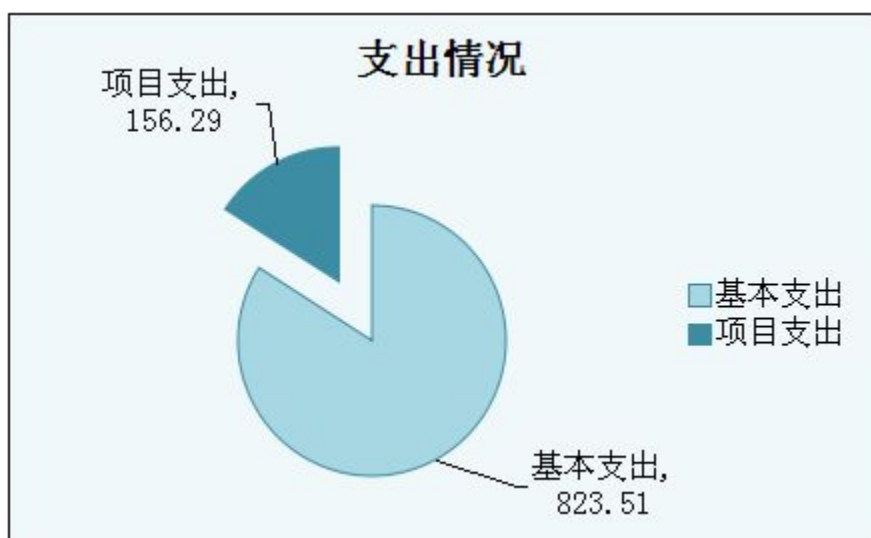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1012.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87.4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4.66 万元。

在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986.04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9.86%；其他收入 1.3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14%。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7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3.5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4.05%；项目支出 156.2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5.95%。



2017 年结余分配 0.6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1.67 万

元。

二、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79.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9%；城乡社区支出 978.1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9.9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17 年度决算 0.91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0.28 万元，增长 44.44%。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2017 年度决算 0.91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0.28 万元，增长 44.44%。主要原因：退休人员 2016-2017 年度供暖费于 2017 年初支付。

2、“城乡社区支出”（类）2017 年度决算 978.12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134.65 万元，增长 15.96%。其中：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017 年度决算 978.12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134.65 万元，增长 15.96%。主要原因：2017 年财政追加因公出国境费用及人员经费调整。

三、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四、2017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823.51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等。

五、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包括所属1个事业单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

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5.53 万元，比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9 万元增加 3.63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17 年决算数 5.14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5.14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 2017 年初预算中三公经费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因 1 人参加区住建委组团赴荷兰、西班牙进行旧城保护和更新交流，特申请追加经费 5.14 万元；2017 年参加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1 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 5.14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我单位无此项经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 年决算数 0.39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 1.9 万元减少 1.5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7 年决算数 0.39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 1.9 万元减少 1.51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和国家规定，加强公务车的使用和日常维护，按车辆实际发生支出。2017 年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39 万元。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故无政府采购支出。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216.96 万元，其中：汽车 1 辆，19.77 万元；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第四部分 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对 2017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采用普通程序开展自评项目 1 个，名称为“房屋征收基准价格体系项目”，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20%，涉及金额 30 万元，经专家评议，立项符合预算编制要求，组织机构健全，责任分工明确，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

二、“房屋征收基准价格体系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为规范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相关工作，维护公共利益，保护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贯彻实施“阳光征收、依法操作”的理念，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通过与第三方评估机构合作，每季度编制一期《东城区房屋市场价格动态监控指导手册》，共计编制四期。这不仅为制定东城区辖区内所有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中涉及的房屋市场价格和临时安置费支付标准决策时提供重要数据参考，统筹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市场价格，也为全区在十三五期间疏解人口提供资金测算依据。

1、项目资金情况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2017 年“房屋征收基准价格体系”项目资金纳入 2017 年预算，批复项目预算总额 3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0 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客观公允的反映东城区住宅、非住宅房屋买卖及租赁交易动态价格，对市场变化进行客观评价，能够为房屋征收补偿标准提供依据。

具体目标：建立东城区房屋征收市场价格体系，通过与第三方评估机构的合作，进一步研究、规范全区市场价格、评估价格、出租房屋市场价格等价格体系。编制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市场价格指导手册，每季度一期，共四期。

（二）评价工作简述

项目评价工作遵循“标准统一、程序规范、客观公正、廉洁奉公”的原则，结合项目的特点，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的评价方法，制定项目指标体系，经前期资料收集整理，遴选管理专家、业务专家和财务专家组成专家评价组，通过召开专家评价会，分别对项目决策、管理、绩效方面进行打分，形成专家评价意见，在汇总专家评价意见的基础上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分析

1、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符合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7 年东城区政府折子工程的通知，党的十九大报告和审议通过的改革决定等中央、市、区相关精神，项目绩效目标设立基本合理，与客观实际情况基本相符，该项目绩效目标的制定较明确、具体并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

效果紧密相关。绩效目标细化程度较高，设定的项目数量、质量、进度均有明确可分解的量化指标，具备一定的可衡量性。

2、项目绩效控制评价分析

项目资金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北京市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内部控制手册 V3.1》等相关制度、办法进行管理使用。财务部门对项目资金实行单独核算，各种账簿设立完整，及时反映项目资金的收支情况。该项目预算批复资金 30 万元，实际收到经费款项 30 万元，当年支付 25 万元，尾款按照合同约定于 2018 年年初支付，该项目 2017 年度预算执行率 83.33%。

3、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

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按季度完成区内 28 个监测区域的房屋市场交易价格统计，形成房屋市场价格动态监控指导手册，东城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组织验收团队对其进行现场验收，验收结果符合合同要求及使用需求。

通过对东城区房屋市场价格的动态监测，有利于引导被征收居民的合理预期、指导征收补偿的测算、减少房屋征收进程中的阻力和矛盾。有利于提高房屋征收工作的透明度，维护被征收者的合法权益；有利于做到房屋征收补偿的同地

同价，实现补偿的公平性；有利于防止房屋征收补偿的随意性，规范政府的房屋征收行为，更好地服务于北京市东城区城市更新改造工作。

（四）评价结论

区征收中心为确保房屋征收基准价格指导体系”项目顺利实施，保障手册的质量，在组织管理、过程管理、验收管理等过程中，遵循相关制度规定。基本健全了财务制度管理体系，较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财务规定，做到专款专用。经专家评议，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0.83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优秀”。

（五）存在问题

项目的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量化指标的可考量性体现不够充分，对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实现程度的评价支撑不足。

（六）建议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完善各项制度，进一步降低财政资金支出风险，全面实现绩效目标。进一步完善项目实施后效果及成效的材料，使绩效成果进一步展显。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反映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